

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厦思政办〔2017〕53号

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同意对嘉莲大厦等5家重大火灾隐患单位 实施政府挂牌督办的批复

思明公安分局：

你局《关于对嘉莲大厦等5家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实施政府挂牌督办的请示》（厦公思〔2017〕202号）收悉。经区政府研究，同意对嘉莲大厦、中建大厦、源通中心、厦禾商厦、厦门帝尔特企业有限公司，共5家单位进行挂牌督办。请你局按照相关程序，督促责任单位抓好隐患的整改工作。

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2017年6月1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6月15日印发

